

中航成飞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原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电测”）发行股份购买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成飞”）100% 股权项目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完成资产交割，中航电测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正式变更公司名称为“中航成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成飞”）并完成董监高换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航工业成飞未纳入原中航电测合并报表范围，本议案（或本议案中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有关事项）仅涉及原中航电测，所称“公司”等仅指原中航电测，不涉及现中航成飞。

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估，情况如下：

一、基本信息

大信成立于 2012 年，为特殊普通合伙制，注册会计师 1031 人，其中 500 余人具备证券审计资质，团队经验丰富，无执业处罚记录。

二、质量管理水平

1. 项目咨询

审计过程中，大信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技术标准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 意见分歧解决

大信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审计过程中，就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大信按照项目质量复核程序，实施了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4.项目质量检查

大信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三、具体工作方案

大信制定了明确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完成各项工作，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四、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大信配备了专项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

五、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大信制定了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六、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大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

七、2024 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

大信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报告。大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八、总体评价

综合以上信息，公司认为大信作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其资质条件、质量管理水平符合要求，项目组成员满足独立性规定，具有必需的业务水平。按时完成了 2024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程序规范、有效，出具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中航成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